



社會福利署
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



長者社區照顧
服務券
Community Care Service
Voucher for the Elderly

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計劃

Community Care Service Voucher Scheme
for the Elderly



社會福利署(社署)

「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計劃」(社區券計劃)

計劃特點

「錢跟人走」：長者可按個人需要，使用社區券選擇合適的社區照顧服務。

「能者多付」：長者及同住家人負擔能力越低，政府的資助越多。

多元化的服務選擇：長者可於一個曆月，向不多於2間認可服務單位選擇社區券面值內的服務項目及服務組合。

參加長者資格

在「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」下獲評定及建議為適合社區照顧服務或院舍照顧服務，並正在資助長期護理服務中央輪候冊(中央輪候冊)輪候資助社區照顧服務及/或院舍照顧服務，而尚未接受任何院舍照顧服務或資助社區照顧服務的長者。

認可服務機構

認可服務機構包括社署津助非政府機構、非牟利機構/社會企業、私營機構、醫護/復康服務機構及持有效牌照的私家醫院。

認可服務機構資料，請瀏覽社署長者資訊網

www.elderlyinfo.swd.gov.hk

服務範圍

與現時的資助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及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相若。

服務內容包括**復康運動**(例如：物理治療、職業治療等)、**護理服務**(例如：量血壓、傷口護理等)、**個人照顧**(例如：餵食、洗澡等)、**家居服務**、**護送服務**、**膳食服務**、**到戶看顧**、**到戶照顧者培訓**及**家居環境安全評估及改善建議**。另外，部份認可服務單位亦提供**住宿暫託服務**、**言語治療服務**、**軟餐**(附加於日間中心服務/膳食服務)及**租用輔助科技產品**。

服務模式

三種服務模式：

1. 中心為本
2. 家居為本
3. 中心為本及家居為本

共同付款

以「能者多付」為原則，長者及同住家人的負擔能力越低，政府的資助越多。

按長者的家庭住戶收入進行經濟狀況審查，定有六個共同付款級別，分別為服務組合價值的5%、8%、12%、16%、25%及40%。

公共福利金，包括長者生活津貼、高齡津貼、傷殘津貼等，不計作家庭收入。

如申請人選擇不透露家庭收入，便須繳付最高共同付款金額(即服務組合價值的40%)

長者家庭住戶的資產不計算在內。

申請方法

社署會向在中央輪候冊上的合資格長者發出邀請信，邀請他們參與計劃。

合資格的長者可於社署網頁下載申請表格或透過「長者服務券資訊系統」遞交申請。



長者服務券資訊系統
<https://vise.swd.gov.hk>

查詢

社署社區照顧服務券辦事處 (電話：3107 3013)
(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時30分至下午1時、下午2時30分至下午5時，
公眾假期除外)

長者的個案負責工作員

計劃詳情及認可服務單位資料，請瀏覽社署網頁及社署長者資訊網



社署網頁
www.swd.gov.hk



社署長者資訊網
www.elderlyinfo.swd.gov.hk

選擇小錦囊

從社署及認可服務單位網頁獲取服務資訊；

如有需要，可徵詢社工/社署社區照顧服務券辦事處意見；

參觀認可服務單位以獲取有關服務詳細內容及釐清細節；

與認可服務單位磋商切合個人需要的服務內容及組合；

若認可服務單位向你建議額外服務及產品，購買前應考慮個人需要，並與家人商討，或諮詢社工/社署社區照顧服務券辦事處。

2025年4月